

淮阳烟花爆竹非法生产将无藏身之地

□晚报记者 杜欣

本报讯 “私自生产烟花爆竹害人害己，我们群众坚决支持这次集中排查活动。”8月29日下午，在淮阳县鲁台镇，一位村民向县直机关驻村工作队员道出了自己的心声。

淮阳县鲁台镇的烟花爆竹生

产历史悠久，受利益驱使，近年来烟花爆竹发展迅速，特别是非法生产作坊大都处于手工操作状态，生产强度大，易燃易爆，事故时有发生。为彻底取缔境内非法烟花爆竹生产作坊，当天上午，淮阳县委、县政府组织召开全县烟花爆竹领域安全生产集中宣传排查行动动员会，

从县直机关抽调1000名干部，组成46个工作队，分包到鲁台镇26个行政村和20家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利用4天时间，将鲁台镇非法生产烟花爆竹的窝点和企业的情况彻底摸清楚，并登记造册，依法分类处置，力争短期内彻底消除安全生产隐患。

据了解，46个工作队进驻鲁台镇后，要将闲置民房、废弃厂房、家禽家畜窝棚、地窖等列入排查范围，充分发挥摩尔探测仪等设备的作用，做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房，让烟花爆竹非法生产作坊无藏身之地，同时，工作队将积极引导群众开展其他经营项目。

关于项城市环保局乱罚款和违规发放补贴问题的通报

根据群众举报和市纪委领导批示，市“作风转变暨环境创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调查组，对项城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和环境监测站对企业实行捆绑监察等问题进行了调查。项城市纪委监察局对项城市环保局及有关人员作出严肃处理。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一、违纪事实及处理情况

据群众反映，项城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和环境监测站对企业实行捆绑式监察，要求企业委托他们做环境监测，并按季度收取环境监测费，项城市环保局每年仅环境监测费便收几百万。经查，群众反映的问题查无实据。但在调查中发现项城市环保局及有关人员存在以下问题：

(一)项城市环保局对项城市金星玉米加工有限公司未按规定设置排污口等7起案件，处罚110000元，但罚没项目和《罚没许可证》核定的罚没项目不相符合，属于擅自增加罚没项目的乱罚款行为。

(二)项城市环保局在2010年10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期间，用扣发长期请假、缺勤人员的工资，违规发放中层以上干部通讯补助共计59900元。

根据上述情况，项城市纪委监察局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河南省〈罚款没收财物行政处罚〉管理办法》及《周口市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职责过错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对项城市环保局及有关人员作出如下处理：

给予党组书记、局长刘家显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给予党组副书记、分管环境监察工作的副局长袁鹏党内警告处分；

给予分管法制工作的副局长龙志勇党内警告处分；

给予环境监察大队队长王海林党内警告处分；

给予法制股负责人曹振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给予财务股负责人谷雨党内警告处分；

对项城市环保局属于乱罚款的7起行政处罚案件罚没收入110000元和违规发放的通讯补助59900元，予以没收上交财政。

二、思考与启示

(一)“四乱”问题屡禁不止，影响企业发展环境。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针对一些地区和部门出现的乱检查、乱收费、乱罚款和乱摊派问题，明令禁止，各级各部门也进行了清理整顿，但仍有单位和个人为了部门或个人利益，对上级三令五申的要求置若罔闻。这种屡屡发生在各职能部门的“四乱”行为，不仅严重干扰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加重企业负担，影响企业效益和活力，而且助长了不正之风，影响了政府形象，损害了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的关系，对经济发展环境也造成很大的危害。

(二)缺乏法制观念，呼唤执

法人员素质提高。《罚没许可证》是职能部门实施罚没的基本依据，项城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刘家显，副局长龙志勇，法制股负责人曹振在调查组让其提供《罚没许可证》之前都不知道有该证，副局长袁鹏、环境监察大队队长王海林虽知道有此证，但却不清楚所列罚没项目、标准及范围。这是导致其超越《罚没许可证》规定的项目和标准，擅自增加罚没项目，进行乱罚款的关键因素。政府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利由法律授予，行使行政权力必须依据宪法和法律规定，依法行政是对公职人员最基本的要求，执法人员必须熟知法律方可执法，如果执法人员是“法盲”，怎么可能公正执法、规范执法？

(三)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易诱发权力寻租和腐败行为。滥发津贴补贴，是对公共资金的一种非法占有，是对公共利益的侵占，是一种违反社会公正的再分配形式，会导致公职人员之间收入分配不公，引起心理失衡，挫伤积极性。一些部门和单位为多发津贴补贴，不能做到依法、公正行使权力，不惜违规“创收”，想法设计中饱私囊，容易诱发权力寻租，滋生腐败行为。

三、要求

(一)要继续狠抓“四乱”。治理“四乱”是一项长期的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情况复杂，难度很

大，各级党政机关一定要把治理“四乱”提高到端正党风、加强廉政建设、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高度来认识。督促有关部门全面检查现有收费、罚款的依据、标准、范围、资金用途，规范执法。把治理“四乱”与治理消极腐败结合起来，作为优化我市经济发展环境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加以解决。

(二)要进一步强化法制意识。乱罚款和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的深层次的问题，就是个别干部法制观念、大局观念淡薄的问题。各级党员干部一定要加强政策法规学习、理论知识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和能力；要以全市转创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岗位练兵活动，把学习培训作为本部门、本单位的一项常抓不懈的工作开展下去，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要严格遵守和坚决维护财经纪律。各级各部门要讲政治、顾大局，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改革工资制度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的决策部署，坚决取消在国家统一政策之外自行设立的各种津贴补贴项目，对需保留的津贴补贴项目要严格按规定要求进行归并，严禁借归并之机提高津贴补贴水平，切实把改革和规范工作的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周口市“作风转变暨环境创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2年8月28日

向“庸懒散浮软”开战·通报

百余学者举报新“现汉”违法

商务印书馆：会及时关注此事动态

本报综合消息 针对一百多名学者联名举报第六版《现代汉语词典》违法收录“NBA”等西文字符开头的词语，8月29日上午，商务印书馆相关负责人表示，会及时关注此事动态，但暂不做回应。

8月28日，“五笔字型”发明人王永民和翻译家江枫等百余名家

者联合签名的举报信，送至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和国家语言文字委员会。举报信称，商务印书馆今年出版的第六版“现汉”收录了“NBA”等239个西文字符开头的词语，侵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国务院《出版管理条例》等法规。

联合签名之一的中国社科院研究员李敏生表示，汉语词典对于语言文字来说一般具有标准、规范的意义和作用。在“词典”中把英语词汇作为“正文”，用英文替代汉字，从现实的作用和长远的影响来看，是汉字拉丁化百年以来对汉字最严重的破坏。

8月29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相关负责人表示，尚未见到联合签名的举报信，他表示，即使当天举报信送到了总署，但根据工作流程，这类举报信会先送到综合厅，再由综合厅分发到相关业务部门。

(李洪鹏 温如军)

世界狂犬病日将至 疾控专家给市民支招

注射狂犬疫苗5针变4针

9月28日是世界狂犬病日。有数据显示，我国每年约有2000人死于狂犬病。专家提醒市民，加强狂犬病预防，一旦被猫、狗抓伤或咬伤，应第一时间到指定医疗机构规范处治。目前，市疾控中心为市民提供了最新“2-1-1”接种程序，5针变4针，5次变3次，市民注射更加方便实惠。

有市民反映，注射狂犬疫苗太

过繁琐。市疾控中心工作人员表示，目前我市引进了辽宁成大生产的更为方便的“2-1-1”接种程序，该程序经过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2-1-1”程序简单说，就是从过去的“5针法”变成“4针法”，全程接种比原来缩短了7天。

“过去由于接种周期长，次数多，程序复杂，给患者带来了误工费、交通费等经济负担，很多人还

会因工作等原因没有及时接种后续针次，影响到免疫效果。”专家介绍，新的“2-1-1”程序就诊3次注射4针，比以前少跑两次腿、少挨一针，仅两次的车费、误工费用和就诊费就能省近100元。此外，“2-1-1”效果经过了考验。该程序在国际上已有20多年的使用经验，没有发生一例免疫失败。世界卫生组织自1992年就将

(疾控)

“劳动教养”这一概念正在被全新的“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所取代——

4个城市试点 劳教制度改革

本报综合消息 据悉，南京、兰州、郑州、济南4个城市正在进行劳动教养制度改革试点。在这些地方，“劳动教养”制度正在被“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所取代。专家认为，上述试点将为全国范围内的劳动教养制度改革积累经验。

兰州济南南京郑州为试点城市

中国之声《新闻纵横》8月27日报道，在甘肃、山东、江苏、河南的4个城市正在进行劳教制度的改革试点。记者多方求证获悉，这4个城市分别为兰州、济南、南京、郑州。

2011年，最高人民法院等十部委印发《违法行为教育矫治委员会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上述城市被列为违法行为教育矫治试点地区。这意味着，在上述地区劳动教养这一概念被全新的“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所取代。从有关单位的宣传材料看，试点开始后，工作重点将放在“教育”和“回归社会”上。

违法行为矫治法两纳立法计划

我国的劳动教养制度于1957年确立，“文革”期间停止实施。

上世纪80年代，随着这一制度的恢复和“严打”的开展，劳动教养制度适用的范围也被扩大，规定对轻微违法犯罪行为、尚不够刑事处罚要进行强制劳动的人，一律送劳动教养。

劳动教养制度被认为与宪法、立法法、行政强制法等的精神相违背，限制人身自由时间过长，劳教决定作出的程序缺乏透明度，比较随意。

在近年来的全国两会上，都有不少代表委员提出议案、提案，要求制定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法，用“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来取代劳动教养制度。

在2005年和2010年，制定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法两次纳入全国人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但是，这部法律至今仍未出台。

曾参与立法讨论的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忠林告诉记者，“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法”将缩小适用范围，采取比较合理的程序，相关部门也基本达成共识。但是在强制措施的作出机关设在哪个部门问题上，各方意见不一，这部法律的立法进程也因此停滞。

试点办公室仍设在公安局

2011年11月8日，被列为违法行教育矫治试点地区的南京市政府下发通知，决定成立违法行为教育矫治委员会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小组组长由南京市公安局局长担任，成员包括法院、检察院、政府法制办、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共青团、妇联等机构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市公安局，由公安局副局长担任办公室主任。

甘肃省劳动教养工作管理局有关人士表示，此次改革重点在于劳动教养审批环节，委员会仍设在公安机关。

陈忠林分析说，此次试点虽然数量不多，但是涵盖了南方北方、东部西部，在样本选取上有代表性，将为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法的立法工作积累经验。

陈忠林表示，立法的难点在于“审批机关设在哪”，公安机关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情况必须作出改变。

(新京)

光缆线路两侧各三米
范围内严禁植树、建房、打
井、埋坟、挖沙、取土。

周口通信传输局护线电话(0394) 8388365